广西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1年新媒体拍摄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采购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1年 3月**

**磋商采购文件目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磋商需求**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评审标准及方法**

**第六章 有关材料格式**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将对 广西农村信用社联合社2021年新媒体拍摄服务项目 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以下简称“采购”），现特邀请合格服务商参加该项目磋商报价。

**一、采购内容：** 广西农村信用社联合社2021年新媒体拍摄服务项目 具体详见磋商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二、服务商资质要求**

1. 在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服务的，并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参加相关招报价活动或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3.未被国家有关部门纳入失信企业（黑）名单、被执行人或者采购人列入采购禁入名单（黑名单）的供应商；

4.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6.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向采购人提交合格材料报名参加该项目的供应商。

**三、第一次统一报价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和地点：** 2021年3月

20日17：00前（北京时间），送达地点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62楼6222办公室（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48号），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四、报价/磋商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五、所有与本次磋商有关的文件和函电请以下列方式联系：**

采购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地址：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48号

联系人：韦婵

联系电话：0771-2380052

电子邮箱：315bgs@163.com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1 年3月11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  |  |
| --- | --- |
| **项号** | **主要内容** |
| 1 | 项目名称： 广西农村信用社联合社2021年新媒体拍摄服务项目 采购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联系人：韦婵联系电话：0771-2380052 |
| 2 | 项目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项目地点：南宁市 |
| 3 | 本次采购项目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
| 4 | 预算金额：50万元。 |
| 5 | **服务商资格要求：**1. 在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服务）的，并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参加相关招报价活动或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3.未被国家有关部门纳入失信企业（黑）名单、被执行人或者采购人列入采购禁入名单（黑名单）的供应商；4.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6.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向采购人提交合格材料报名参加该项目的服务商。报价地区限制：报价服务必须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
| 6 | 报价费用：无论报价的过程和结果如何，服务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及磋商有关活动的费用。 |
| 7 | 报价文件语言：中文。报价文件中所用的计量单位，除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国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 8 | 报价保证金：无。 |
| 9 | 报价文件有效期：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期后 90 日内有效。 |
| 10 | 报价文件的组成：1.服务商应在其报价文件中填写提供以下（但不限于）文件或资料，提供复印件的须加盖单位公章。（1）法人授权委托书；（2）报价函；（3）报价表；（4）服务方案；（5）服务承诺。2.服务商应在其报价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1）服务商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2）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3）服务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3.服务商提供的上述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任何一项的虚假将有可能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
| 11 | 报价文件封面要求：写明项目名称、买方名称、服务商名称 |
| 12 | 报价文件份数及密封要求：**正本1份，副本6份，电子版（光盘或U盘）1份****全部报价文件应密封包装后提交。密封袋封口处应有服务商授权代表的签字。** |
| 13 | 磋商小组：采购人根据采购内容特点组建磋商小组，按递交报价文件的顺序与各服务商进行一对一的单独澄清磋商。 |
| 14 | 磋商程序和内容：1.招标单位按照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服务商递交的报价文件。服务商应派授权代表签到并参加磋商。2.由磋商小组开启报价文件，进行审阅工作。3.服务商按递交报价文件的顺序就报价文件中的报价、服务方案和服务承诺等与磋商小组进行一对一的磋商。4.磋商后，所有参加磋商的服务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递交最终报价、书面澄清和承诺书，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5.磋商小组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核，并对实质性响应的报价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
| 15 | 报价文件的审核：以服务商磋商后的提交的最终报价和最后承诺为准。1.初步审查。初步审查是对报价文件合格性的审查，它所涉及到的主要文件和内容有：“报价文件”的内容和签章的合格性；“营业执照”的合格性；新媒体拍摄服务资质的合格性；法定代表人的合法性；报价的完整性；服务商的财务、提供服务的能力。2.按照竞争性磋商邀请书第一部分服务内容对各报价文件进行审查。3.与竞争性磋商邀请书有重大偏离的报价文件将被拒绝。重大偏离系指影响到磋商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服务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报价的服务商的公平竞争地位。如果报价文件出现属下列情况之一的，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报价：（1）逾期送达的；（2）报价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邀请书的规定有效签字和盖章的；或由服务商授权代表签字的，但未随报价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的；（3）报价书未按竞争性磋商邀请书要求的内容和格式编写的；（4）报价有效期不足的；（5）违反磋商文件有关规定的。 |
| 16 | **评审准则和方法：**详见《评标标准及办法》 |
| 17 | **签订合同：**1.接到成交通知的服务商应按通知规定的时间、地点在30天内与买方签订经济合同。2.本采购文件所提供的合同文本仅作为邀约磋商的参考文本，最终采购合同应以竞争性磋商确定为准。竞争性磋商邀请书、报价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的内容，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主要内容。3.不允许将本合同分包给第三方机构。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采购项目名称：** 广西农村信用社联合社2021年新媒体拍摄服务项目 **。**

**一、服务费用**

1. 采购人委托服务商承包新媒体拍摄服务，服务商按双方约定的标准一次性收取服务费用。

2.费用的收取标准由采购人和服务商约定后在合同中载明。

**二 、主要需求**

引入新媒体拍摄服务商配合策划拍摄用于广西农信社对外宣传的短视频作品，服务期一年，短视频条数60条。

采购的服务主要有：短视频账号整体包装策划、短视频作品策划拍摄（包含创意策划、脚本撰写、拍摄、剪辑、后期更新）、其他附加服务。

1. **相关要求**
2. 短视频账号整体包装策划服务要求要符合广西农信社“深耕八桂·服务三农”理念，对广西农信企业文化和宣传思路具有洞察力，能根据我联社发展提供易于落地实施且具有可行性的方案。
3. 短视频作品策划拍摄要求针对广西农信社行业特点，突出广西农信社“地方金融主力军”和“广西人的好银行”定位，提供专属化、特色化的策划方案。拍摄的作品应具备艺术性、逻辑性和新媒体传播惯性；拍摄场景丰富，接受南宁市以外地区拍摄取景；作品质量达到专业影视剧制作水准要求；拍摄过程中能对演员提出专业表演建议；作品发布后应提供粉丝画像、浏览量、点赞量、曝光度等统计数据，并按季度提供评估报告。
4. 实际制作团队负责人、主创人员具有参加过政务类或国有大型企业相关新媒体账号的拍摄运营经验；服务商对短视频项目的画面、音乐作出版权承诺，确保作品无版权纠纷；对项目拍摄规划服务进行履约承诺（包括项目完成质量、进度保障措施），并有详尽的经济处罚措施；对服务期限内新媒体账号的粉丝量、播放量等传播效果做作出保证承诺并落实到款项支付方式中；提供短视频修改等后续服务。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委托人）：**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联 系 人：

通讯地址：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乙方（设计制作方）：**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联 系 人：

通讯地址：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设计和制作 广告事宜，经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委托事项**

1.1甲方委托乙方设计制作 广告样带/样片/样稿

1.2成果交付形式：

1.3其他约定：详细设计制作要求详见附件《广告设计制作要求》。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2.1本合同总价款（含税）为：人民币 元（¥ ）。本价款包括：

1. 设计费用：人民币 元（¥ ）。
2. 制作费用：人民币 元（¥ ）。
3.
4.

（5）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其他费用。

除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就本合同项下委托事项向乙方支付上述费用之外的任何其他费用。

2.2本合同生效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预付给乙方人民币

 元（¥ ） ，乙方收到预付款后开始广告设计和制作，甲方收货验收合格并收到乙方全额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于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乙方付清余款人民币 元（¥ ）。甲方应以转账方式付款至乙方下列账户：

开户行：

户名：

账号：

2.3若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应当支付违约金和/或承担赔偿责任，则甲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付款中直接扣除相应金额。

**第三条 交付及验收**

3.1乙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完成本合同项下广告的设计、制作，并将广告样带/样片/样稿交付甲方审查。

3.2甲方自收到广告样带/样片/样稿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查。若涉及修改，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后 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并将修改后的广告样带/样片/样稿再次交甲方审查、验收，甲方应在合理的时间内尽快验收。因乙方设计不符合要求或修改不及时而导致交付时间延误的，由乙方承担延期交付的违约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交付迟延，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留置广告样片及其他资料。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

**4.1 甲方的权利义务**

4.1.1要求乙方按合同约定时间、标准完成广告设计和制作。

4.1.2检查乙方设计和制作情况，对不符合约定的事项提出整改意见。

4.1.3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4.2 乙方的权利义务**

4.2.1按合同约定按时按质交付广告样带/样片/样稿。

4.2.2对广告样片的原稿、底片、半成品、成品按甲方要求处理。

4.2.3按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费用。

4.2.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设计和制作项目的全部或者部分转委托其他第三方承担。

**第五条 知识产权**

5.1乙方设计和制作的广告样带/样片/样稿必须符合相关的法律规定，乙方应保证广告样带/样片/样稿的内容和形式等（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创意、图案、图片、肖像、文字、字体、卡通人物图像、flash等）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或其他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商标权、专利权、著作权、工业设计权等）。

5.2乙方在本合同项下设计、制作的广告样带/样片/样稿的一切知识产权（包括署名权）归甲方享有。

5.3前款所称广告样带/样片/样稿包括阶段性成品和最终成品。

5.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广告样带/样片/样稿，亦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或者许可他人使用广告样带/样片/样稿。

**第六条 保密条款**

6.1对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文件、资料或者数据，及乙方向甲方提交的广告样带/样片/样稿，乙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乙方雇员、乙方工作人员、乙方指定人员、乙方委托人员等，下同）应当严格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用途，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披露。 如果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技术资料、图纸、制作发行方式、计划等泄露，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6.2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接触到甲方保密信息的，乙方仅能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使用甲方保密信息。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为其他任何目的使用或者许可任何第三人使用甲方保密信息，亦不得向任何第三人透露或者泄露甲方保密信息。

6.3乙方应当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严格限定乙方内部知悉人员的范围，确保甲方保密信息不泄漏。

6.4本合同所称的甲方保密信息是指涉及甲方的所有未公开的信息、资料和物品，无论其表现形式如何，无论乙方通过何种方式取得。

6.5乙方根据本条规定承担的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的无效、解除、终止而免除。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乙方迟延交付在 5天（含）以内的，每延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0.5 ‰的违约金；延期超过 5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并按合同总价款的 30 %支付违约金；甲方不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完成交付义务且每日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0.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至乙方完成交付为止。

7.2乙方交付不符合本协议约定的数量和质量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时间内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因此而导致最终交付时间延误的，由乙方按本协议约定承担延期交付的违约责任。若经整改仍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按合同总价款的 30 %支付违约金；甲方不解除合同的，则甲方仅需按照本合同总价款的 10 %向乙方支付价款。

7.3乙方未经甲方同意,转委托他人设计和制作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按合同总价款的30 %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赔偿。

7.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以任何方式使用广告样带/样片/样稿，或者以任何方式许可他人使用广告样带/样片/样稿，或者向他人转让广告样带/样片/样稿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正，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赔偿。

7.5乙方提供的广告样带/样片/样稿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或其他合法权益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作为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承担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诉讼费用、调查费用、律师费用、和解金额或生效法律文书中规定的赔偿金额。

7.6乙方违反合同规定的保密义务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壹拾万元整 （ ¥ 100,000.00） 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应予以赔偿。

7.7如本合同项下违约方应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的，守约方有权另行追偿。

本合同项下守约方经济损失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强制执行费、公证费等一切损失。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如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通知和送达**

9.1本合同所列讯地址、联系人、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均为双方的通知和送达地址。任何一方发出通知，可以采取邮寄、快递寄送或者传真、发送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合法方式送达给对方。如通过邮寄或快递送达的，发出之日的次日即视为送达；如通过传真、发送电子邮件、手机短信送达的，发出之日的当日视为送达。

9.2任何一方改变上述列明的通讯地址、联系人、传真号码、电子邮箱地址、联系电话、手机号码的，应该提前三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对方向原通讯地址、传真号码、电子邮箱地址、手机号码发出的通知视为有效送达。

**第十条 附则**

10.1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2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生效。

10.3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 ：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第五章 评审标准及方法

**一、评标原则**

（一）评委构成：本采购项目的磋商小组评委由采购人根据采购内容特点确定，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

（二）评标依据及方式：磋商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影响要求的服务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进行得分排序。

**二、投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评委对参加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是否存在本磋商文件废标的情况，是否存在实质上不响应磋商文件项目需求要求的情况。通过审查的参加磋商供应商方能进入详评。

（一）资格审查：参加本次磋商的供应商均通过资格后审方式获得磋商资格，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响应文件将无法进入详评。

（二）符合性审查：参加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应与磋商文件的有关条款、条件及规定相符，无明显差异或保留，实质上不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将无法中标。

**三、中标推荐原则**

在满足技术和服务需求的前提下，经磋商小组综合审议，根据供应商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提出三家成交候选供应商报区联社领导审定。

第六章 有关材料格式

一、声明承诺函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我单位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

一、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且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情况。

二、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单位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3、单位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4、单位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单位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并作出郑重承诺：如本单位在本次采购中标，在项目合同签订前，若贵方发现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并承担贵方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供应商名称（公章）：

声明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参加项目名称：

二、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兹委托 为我方的委托代理人，代表我方参与广西农村信用社联合社2021年新媒体拍摄服务项目采购过程中的报价、磋商及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所有有关文件材料、协议和合同。

我方对上述被委托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除非以书面形式通知你方撤销本授权，否则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将至评审结束，或如果我方被确定为成交人，将持续至合同签订为止。无论本授权委托书撤销或有效期届满，均不影响被授权人在被授权期间所签订的任何文件材料的有效性。

有 效 期：

 供 应 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 托 代 理 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报 价 函

致：**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1、根据贵方发出的广西农村信用社2021年新媒体拍摄服务项目的采购文件，对上述服务的采购文件中服务商须知、服务要求等有关文件慎重研究后，我方愿意以报价中的价格及承诺，完成承保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2、我方郑重承诺，我方的报价及报价文件自 年 月 日起的 90 日内持续有效，在此期间我方承诺不撤销报价文件，也不改变报价及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在报价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合同，并受此约束。

**3、我方已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报价文件，包括答疑文件及有关附件。**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报价文件全部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报价表（单独封装）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广西农村信用社联合社2021年新媒体拍摄服务项目 |
| 供应商名称 |  |
| 新媒体拍摄项目费用总额 | 新媒体拍摄服务项目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元。 |
| 服务时间： |   |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方案

根据本次采购项目内容，服务商提出具体的投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服务费报价及收取方式

2.初步策划及服务方案

3.服务流程

4.服务团队

5.拍摄器材情况与技术支撑

6.新媒体拍摄案例

7.资质

8.本机构主要优势

六、服务承诺

根据本次采购项目内容，服务商提出具体的服务承诺。

七、资格证明资料

 1.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服务商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附：证明文件)

3.其他服务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内容

八、最终报价函格式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社社:

 1．根据广西农村信用社联合社2021年新媒体拍摄服务项目的磋商结果，我公司经研究上述项目磋商文件的须知、合同条件、技术需求、采购项目内容、其他资料和磋商纪要等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 元（RMB￥ 元）的最终总报价，按上述合同条款、规范承包广西农村信用社2021年新媒体拍摄服务采购项目。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整个项目。

 3．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意向书和报价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必须在磋商工作组规定的期限内做出最终报价，无论是否调整报价均须提供最终报价函。**